

证券代码：837353

证券简称：佳维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西佳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 15:00—2023 年 5 月 18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

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353	佳维股份	2023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的上海先诚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参加，并出具见证意见。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

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二）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四）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五）审议《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六）审议《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七）审议《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八）审议《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

2023-019)。

(九) 审议《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有公司股票的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公章）及法人有效证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梁晓敏 联系电话：18603590143 传真：
0359-4528088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山西佳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 《山西佳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山西佳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4日